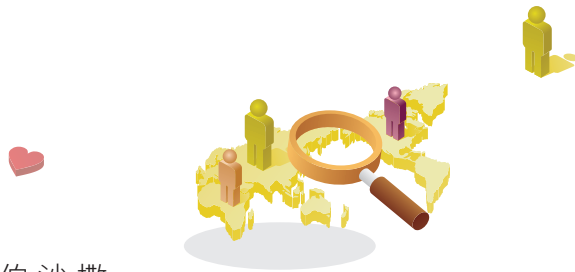


算過了 稱過了 分好了

切忌在祂的天平上顯出我們的虧欠。

文／陳勝全



真理
專欄
論道



公元前538年，巴比倫王伯沙撒（Balthasar）為他的一千大臣設擺盛筵，與他們面對面飲酒。正在用耶路撒冷聖殿祭器飲酒，讚美金、銀、銅、鐵、木、石所造的神時，忽然有人的指頭顯出，在王宮與燈臺相對的粉牆上寫字。王一時變了臉色，心意驚惶，腰骨好像脫節，雙膝彼此相碰，隨即命召一切哲士把講解告訴王，卻都不能。太后因王和他大臣所說的話，就進入宴宮，並且舉薦位居三朝的老臣但以理為其講解。

但以理直指著王，告訴他說：「伯沙撒啊，……你心仍不自卑，竟向天上的主自高，使人將祂殿中的器皿拿到你面前，你和大臣、皇后、妃嬪用這器皿飲酒。你又讚美那不能看、不能聽、無知無識、金、銀、銅、鐵、木、石所造的神，卻沒有將榮耀歸與那手中有你氣息，管理你一切行動的神。因此從神那裡顯出指頭來寫這文字。所寫的文字是：『彌尼，彌尼，提客勒，烏法珥新。』講解是這樣：『彌尼』，就是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。『提客勒』，就是你被稱在天秤裡，顯出你的虧欠。『毗勒斯』，就是你的國分裂，歸與瑪代人和波斯

人。」但以理先知毫不避諱，據實以告，說明巴比倫的國祚已盡。事情果然如此成就，當日波斯王大利烏——居魯士（Cyrus the Great），舉兵而入，攻下這個強極一時的大帝國，時值公元前538年10月2日（但以理書五章）。

居魯士生於公元前560年，卒於公元529年，享年31歲。他非常篤信宗教，所發動的戰爭都帶著濃郁的宗教色彩，但總不侵犯各民族的宗教信仰。竊據兩河流域時期，曾釋放巴比倫王所擄各族之民，其中也包括信仰獨一神的猶太人，讓他們重回耶路撒冷重建聖殿。至於尼布甲尼撒一手所創建的迦勒底王國，是兩河流域古文明中赫赫有名的大國之一，國號稱為巴比倫，這個國號在當今的科技王國中，仍不斷的出現，可見她遺留下來的神祕之感與古代文明，對後世仍頗具影響。



我們回過頭來看《但以理書》時可以確定，伯沙撒王及眾臣們對於國之將亡，竟然毫無察覺，所以巴比倫的滅亡顯然不為他們當日所料。就在他們自恃國力堅強，國境平安穩妥時，災禍突然而降。與其說是庸君一個與一群佞臣，他們缺乏危機意識，倒不如說是自我作孽，導致局勢一發而不可收拾。回顧但以理先知的講解與指正，雖然時機來得太遲，但此事正可以作為天下眾民，或是今日神的子民，一個嚴正的警示。

但以理原屬南邦猶大國之民，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兵攻入聖城，他及三個朋友都在被擄的人群當中，時值公元前606年。自此，他就長期留在外邦，不再返回故國。由於他裡頭具有聖神的靈（但四8、9、18，五11、12、14，六3），終生事奉神不渝，因而先後受到尼布甲尼撒以及日後大利烏的重用與尊重。就在這政治的泛海中，不斷顯出神給他的靈明與智慧。這一次也一樣，當神的手指在牆上畫下這四句話，造成宮中的驚慌與恐懼，最後還是請出這位老臣為他們講解一番。果然就在他講解與指正之後，兩河流域的王國，如他所解，立刻改朝換代。巴比倫自此滅亡，而興起的就是波斯瑪代聯邦。但以理於那一日不僅點出了巴比倫的亡國之因，也彰顯了耶和華絕對的權柄與威嚴，讓他們以及後世之人知道，耶和華是神，祂是非同於一般神明的活神。

當但以理先知既看懂牆上所寫的字，並且告訴伯沙撒王以及眾臣子們：

所寫的文字是：「彌尼，彌尼，提客勒，烏法珥新。」講解是這樣：彌尼，就是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。提客勒，就是你被稱在天平裡，顯出你的虧欠。毗勒斯，就是你的國分裂，歸與瑪代人和波斯人（但五25-28）。

他不但告訴王，他所統治的巴比倫國到今日為止，並且明確指出他的國要歸瑪代人和波斯人了。此話一出，必青天霹靂、語驚四座，但以理講這番話是何等冒犯，然而後來證明了他的講解。

話說「彌尼，彌尼，提客勒，烏法珥新」這三個字究竟何意？字意是否如但以理所講的那麼的長呢？其實不是，只是但以理以當日的情境與背景，所作的講解。其實這三個的直譯是：「被算過了」（אֵנָה/ENE）、「稱過了」（תֵּקֵל/TEKEL）、「分好了」（וּפְרָסִין/UPHARSIN），其餘的話是但以理加註的。他把神的斥責與決意要作的事，以清楚而完整的內容向眾人說明，讓他們知道：耶和華已經將這個國家算過了，巴比倫就到今日為止；耶和華也秤了伯沙撒王，他在天平上顯出行為的虧欠；這個國家要被瓜分為二，分別歸與瑪代人和波斯人了。不過當我們再次思考，必然可以發現，其實這三個字，真正要表達的意義有三，即：「神的權柄」、「神的鑒察」以及「神的審判」。

彌尼 彌尼

回顧但以理為王講解的話，他說：「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」。原來「彌尼」一詞，原意是「被算過了」。但以理當日的講解，畢竟還是有其冒險性的，萬一巴比倫國繼續存在，沒有在當日或近期亡國，他豈不被冠上危言聳聽之帽，必難逃喪命之運，尤以這個大巴比倫國，當日還是一個極其強大的帝國，而非泛泛小國，豈容但以理輕言被滅之咒言。然而這個國家果如其言，就在荒宴之夜，一夕之間嘎然終止，一切歸於烏有，甚至連一日也延長不得。是夜的歡愉，竟成巴比倫國的絕響，而歡樂之聲，就成了喪葬之歌，「巴比倫」一詞從此成了歷史名詞。難怪但以理在王面前回答說：「你的贈品可以歸你自己，你的賞賜可以歸給別人」（但五17）。他連自身都不保了，還能給但以理什麼尊榮與賞賜呢？一個武力強大、城池堅固的赫赫之國（但四29-30），一夜之間，就自人類的歷史中消失殆盡，未免太可悲可歎！惟從這段的歷史，卻可提醒世人，人世間沒有不倒之國，國度與權柄必有消有長，但在存留與消長之間，卻是留下了豐厚的歷史教訓，而前車之鑑乃為後世之師，我們不可不知。

掃羅出身卑微，既得王權，理當善盡天職管理國家，一心以百姓的福祉為重才不負神的託付。可惜，他一夕高升，卻忘了自己是誰，只見他一再悖逆先知的交代，不但未將亞瑪力人殲滅淨盡（撒上十五1-33），以致留下後患。尤其內心充滿嫉妒，仗勢欺

弱，一再的追殺自己的屬下大衛，以致遭神所棄，不僅眾叛親離、權勢旁落，連自己的生命也不保，徒留英雄的輓歌，這段歷史我們再熟悉不過了。再說大衛，乃一介牧羊人，一生敬畏耶和華，心胸極其寬廣，大得神和人的讚賞；或謂他也殺了屬下又侵佔人妻，其罪大大不可赦，然而他深切的悔悟，直至神的垂憐。大衛對於神施與的恩典認識清楚，深切了解他的王權與地位，都是來自耶和華，權柄尊貴乃屬這位天地的主宰所賜，所以他謙遜的坐在耶和華面前，以感謝的口吻如此說：

主耶和華啊，我是誰？我的家算甚麼？祢竟使我到這地步呢？主耶和華啊，這在祢眼中還看為小，又應許祢僕人的家至於久遠。主耶和華啊，這豈是人所常遇的事嗎？主耶和華啊，我還有何言可以對祢說呢？因為祢知道祢的僕人。祢行這大事使僕人知道，是因祢所應許的話，也是照祢的心意。主耶和華啊，祢本為大，照我們耳中聽見，沒有可比祢的；除祢以外再無神（撒下七18-22）。

他掌握了神所賜的權力，開創了以色列民族史上最燦爛輝煌的一頁，然而始終視自己為神的僕人，謙卑事奉神。國家的興替，個人權勢的消或長，或許都有其因素可考，當然，戮力而求，成功的機率必高，但難免一無可得，可要了解，權勢、尊榮乃出於神，不是依人所求就有所得，掃羅與大衛是兩個最佳的寫照。

在權貴利益的追逐中，可以看到有幸運者，有不幸者。有人到手的權勢，因不知珍惜，如煮熟之鴨無翼而飛；也有人即使一無所求，權利地位卻從天而降。就如當日但以理向尼布甲尼撒王宣告的：「神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」（但四17）；又如尼布甲尼撒對但以理所作的回應：「你們的神誠然是萬神之神、萬王之主，又是顯明奧祕事的。」（但二47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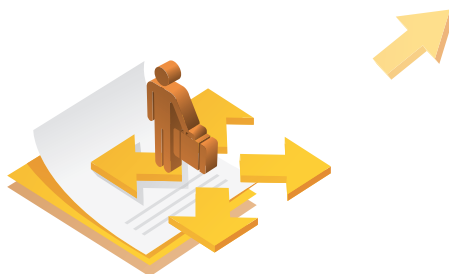
苦難中的約伯不也如此說：「賞賜的是耶和華，收取的也是耶和華。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」（約一21）。榮辱富貴，君王尚且不容自以為恃，何況庶民百姓呢？今日世人在名利、權勢的追逐中，要避免對於自我過分的肯定，總要留個空間給這位賞賜萬事、萬物的神，唯有專心仰賴祂，不要自以為有智慧（箴三5、7），神給我們的回應必是肯定、願意的，我們才能有所得的（雅四15）。

提客勒

「提客勒」，就是「稱過了」的意思，但以理指出，伯沙撒王被秤在天秤裡，顯出他的虧欠，這是針對他的行為而談的。從歷史的記載中，可以看到此時伯沙撒的虧欠。他身為一國之君，在國家危難之際，不但未能警覺危難已近在咫尺，王本身該鎮守錨重，率兵禦敵，甚至親上戰場，保家衛國。只是情況不是如此，他竟然與大臣在宮內，舉辦千人大餐，開懷暢飲，君臣同樂，而不知敵軍兵臨城下，真是荒宴無度，更是荒唐

之至。他或許認為自己乃萬民之上的君王，仗恃著巴比倫兵強垣高（但四28-30），然而但以理當場指責他：

王啊，至高的神曾將國位、大權、榮耀、威嚴賜與你父尼布甲尼撒；因神所賜他的大權，各方、各國、各族的人都在他面前戰兢恐懼。他可以隨意生殺，隨意升降。但他心高氣傲，靈也剛愎，甚至行事狂傲，就被革去王位，奪去榮耀。他被趕出離開世人，他的心變如獸心，與野驢同居，吃草如牛，身被天露滴濕，等他知道至高的神在人的國中掌權，憑自己的意旨立人治國。伯沙撒啊，你是他的兒子，你雖知道這一切，你心仍不自卑，竟向天上的主自高，使人將他殿中的器皿拿到你面前，你和大臣、皇后、妃嬪用這器皿飲酒。你又讚美那不能看、不能聽、無知無識、金、銀、銅、鐵、木、石所造的神，卻沒有將榮耀歸與那手中有你氣息，管理你一切行動的神。因此從神那裡顯出指頭來寫這文字（但五18-24）。





但以理明白指出他的虧欠有三：1.明知其祖父尼布甲尼撒身上發生的一切，心仍不自卑，竟向天上的主自高，這是他的無知；2.使人將神殿中的器皿拿到面前，和大臣、皇后、妃嬪用這器皿飲酒，褻瀆耶和華神；3.讚美那不能看、不能聽、無知無識、金、銀、銅、鐵、木、石所造的神，卻沒有將榮耀歸與那手中有氣息，管理一切行動的神。如此之昏君，去之也罷。

所謂：「外無敵國外患者，內無法家拂士，國恆亡」，此時巴比倫面臨敵國外患，卻無法家拂士給與諫言，真的是昏君加上孽臣，國家不滅亡也才怪。更不可思議的，是將先祖從耶路撒冷所奪得，置於庫中的聖殿器皿，取為飲酒之用；同時大肆讚美金、銀、銅、鐵、木、石所造的神。如此乖張的行徑，諒必尼布甲尼撒王也不敢如此得罪上天之神，而伯沙撒竟言行放肆，藐視天地。

為政之道志在清明，貪食好酒，必誤國事。巴比倫國的毀滅，再次印證了古人所說：「天作孽猶可違，自作孽不可逭」。神必在暗中監視每一個人的行事作為，大衛作詩這樣說：

我往哪裡去躲避祢的靈？我往哪裡逃、躲避祢的面？我若升到天上，祢在那裡；我若在陰間下榻，祢也在那裡。我若展開清晨的翅膀，飛到海極居住，就是在那裡，祢的手必引導我；祢的右手也必扶持我。我若說：黑暗必定遮蔽我，我周圍的亮光必成為黑夜；黑暗也不能遮蔽我，使祢不

見，黑夜卻如白晝發亮。黑暗和光明，在祢看都是一樣（詩一三九7-12）。

這篇詩必是大衛為他自己行為的偏差，有感而作的。當日他犯了大罪，耶和華差遣拿單先知去斥責他說：「你在暗中行這事，我卻要在以色列眾人面前，日光之下，報應你。」（撒下十二12）。大衛一時自恃，自認乃一國之君，且以為所行不為百姓所知，但耶和華是何等的神，祂的眼目遍察全地，要顯大能幫助向祂心存誠實的人（代下十六9），同樣的，祂也必以天平秤他的行為，看到他的虧欠。普天之下有誰能逃得了祂的眼？躲得了祂的面呢？

毗勒斯

不管是「烏法珥新」也好，或是「毗勒斯」（פֶּרֶס / PERES）也好，總意就是神已把這個國家分好了。自此，巴比倫歸與瑪代與波斯的聯軍，也就是後來的波斯帝國。

尼布甲尼撒王是巴比倫的名君，在他的經營之下，國勢達到頂峰，他曾在王宮之上大放厥詞，說：「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，要顯我威嚴的榮耀嗎？」這話在王口中尚未說完，有聲音從天降下，說：「尼布甲尼撒王啊，有話對你說，你的國位離開你了。你必被趕出離開世人，與野地的獸同居，吃草如牛，且要經過七期。等你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要將國賜



與誰就賜與誰。」當時這話就應驗在尼布甲尼撒的身上，他被趕出離開世人，吃草如牛，身被天露滴濕，頭髮長長，好像鷹毛；指甲長長，如同鳥爪（但四30-33）。這件事伯沙撒應該謹記在心才對，可惜權勢使他忘了自己是誰，更忘了耶和華在尼布甲尼撒身上所行的大事。

神是萬王之王，國度權柄乃在祂，祂要把國賜給誰就賜給誰，祂是「毗勒斯」的神。當世人在爭權奪利之際，應自我提醒：「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，既是天地的主，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，也不用人手服事，好像缺少甚麼；自己倒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，賜給萬人。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，住在全地上，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」（徒十七24-26），這是使徒保羅提示世人的，世人的年限和疆界乃為主所定。

總之，當我們再一次的聽到神藉但以理先知，向手掌大權的伯沙撒王直言，神已「算過了」、「稱過了」、「分好了」這三句話時，我們是否應當自我警惕，主不但數算我們的日子，我們年限與疆界也是祂所設定，生命氣息全都屬祂，祂必衡量我們的心，鑒察我們的行為；切忌在祂的天平上顯出我們的虧欠。

